2021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专项资金发放审核情况公开

根据《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》榕晋财（指）[2021]989号文件，我区2021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专项资金发放审核工作已完成。本次共发放中央资金补助资金10万元，受益家庭农场1家。现予以公开，欢迎社会各界对资金发放情况进行监督。

监督电话：83640450 （晋安区农业农村局）

12388 （全国纪检监察机关统一举报电话）

附件：2021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专项资金发放名单

晋安区农业农村局

2021年12月17日